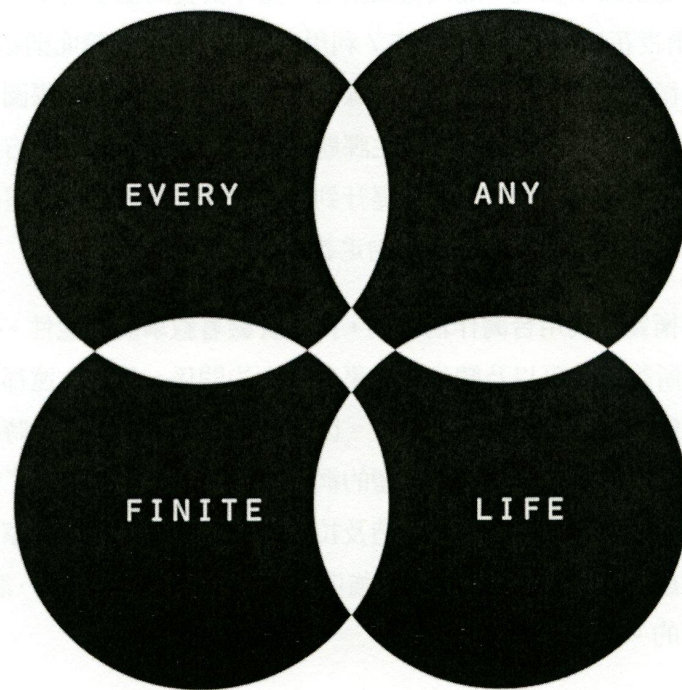


《這麼多年過去，》 鄧兆旻個展

TENG Chao-Ming: *After All These Years,*

2017.4.29 - 7.2



立方計劃空間榮幸邀請藝術家鄧兆旻舉辦個展《這麼多年過去，》，這是鄧兆旻延伸其前作《唱還是不唱？》（2014）於立方計劃空間製作的全新作品，展期自4月29日至7月2日。此次展出，藝術家挖掘〈雨夜花〉這首台灣人皆耳熟能詳的歌曲的文件與紀錄，將其過去八十三年所動員的人事物及其關係拉到舞台前，並將其實體化成為空間裝置，實驗文化產物及其歷史敘事的物質性與感知可能。

關於本展

〈雨夜花〉發行於1934年（在皇民化運動開始之前，閩南語歌曲曾有一段很短的榮景），描述一個憂鬱女性的故事及其心情，至今已超過30位歌手曾灌錄發行過這首歌曲。〈雨夜花〉有超過九個版本的歌詞（閩南語、日語及普通話），並在各大大小小的造勢大會、紀念儀式、宗教活動以及任何需要一點台灣懷舊／團結感的場合被演唱。作為一個譬喻，雨夜花三個字曾被用來形容日治時期台灣共產黨創黨黨員謝雪紅的一生，在黨外雜誌被用來描述台灣民主運動的悲劇宿命觀，也曾被用來描述台灣的經濟發展史。這首歌曾被官方禁過幾次，更被許多人厭惡，但也多次被轉化為舞台劇、電影、電視劇，甚至出現在最近倍受歡迎的電玩遊戲中被當做主要關卡的解謎線索。文化研究者研究著〈雨夜花〉的

精神現象學，前總統李登輝曾公開表示希望國人不要再唱這首歌，而當2000年西班牙男高音多明哥來台辦演唱會時，這首曲子則是他唯一選唱的台灣歌曲。

鄧兆旻選擇以反轉慣常的方式來描繪這段豐富歷史的結構：他視〈雨夜花〉這首歌曲在出生之後為求生存，竭盡所能地利用各種策略與手段終於達成了現在幾乎永生的目的。《這麼多年過去，》將這樣的想法化為實體空間，邀請觀眾檢視、加入這個結構。這件裝置的主要元素，是超過一百面印有人名的化妝鏡。這些人是〈雨夜花〉過去至今所合作／利用的對象，而這些鏡面則結構了一個反射、指認、定位觀眾的空間。現場循環播放一段「口白」的錄音，並在空間中裝置數張圖表、關係與素描。所有元素的總和呈現了〈雨夜花〉過去的起落與人生課題學習：它是如何動員各方的人事物，與不同時代的社會氛圍與政經關係合縱連橫，讓自己得以提升到台灣民謠的代表地位。這件作品挑戰人與物件的關係，物不單只是為人指揮所用，人也同時被物定義。

鄧兆旻過去四年多的藝術實踐利用台灣作為範例，持續實驗著敘事的可能性。對他來說，每個人的主體性與個體性，和我們所說的故事以及聽到的故事有很大的關係。我們永遠都在跟故事互動，永遠都在建構敘事，而這些活動形塑了我們對於能動性、因果關係、不確定性以及時間的認識。這樣的故事交換系統，在藝術家眼中是一個可以持續被雕塑的網絡。鄧兆旻的作品提供了我們更多的工具與譬喻概念，幫助我們在網絡中增加或刪去節點、建造及拉扯其間的連結。以藝術家自己的話來說：「我們都期望個體與社會的健康，挑戰其實在於如何加強這些敘事網絡流動的生氣、活力、與開放性。人類，是依附在敘事上生存著的。」

口白：蔡柏璋

關於藝術家

鄧兆旻

出生與工作於台北。2007年自麻省理工學院媒體藝術與科學碩士班畢業之後定居於紐約，於2012年返回台灣居住。近期參與的重要展覽包括2012臺北雙年展《現代怪獸—想像的死亡與復生》、2013年日本大阪堂島川雙年展《little water》、2014年《造音翻土：戰後台灣聲響文化的探索》（北師美術館／高美館巡迴展）、2015年《失調的和諧》（韓國首爾Art Sonje Center）、《RR ZZ》（義大利米蘭Gluck 50）、《廣島三部曲》（日本廣島當代美術館），以及2016年《公共精神》（華沙當代藝術中心）。

主辦 | 立方計劃空間（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136巷1弄13號2樓）thecubespace.com

贊助 |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立方計劃空間由文化部、台北市文化局、RC文化藝術基金會及陳泊文先生贊助營運。

口白

不曉得在場的各位有沒有比我老的，應該大多數都比我年輕？其實八十多年實在蠻短的，大概因為你們大多都活不到八十多歲，所以輕易的以為八十多歲是個多大的數字。是啦，我知道現在每當我被提起，空氣中就是瀰漫一種老得要命的感覺。但我不在意，我只在意我是否還活著。在我看來「活著」的最最基本：當沒人喊你、沒人牽著你的手、沒人對你的名字有反應，你就不是活著。你不可能只有「自己」活著。我是這樣：無論你有心、無心，又或者很多時候你們也不過只是需要一個最不用腦的方式好回到自以為的過去，我對於背後的理由呢一點也不關心：你喊我，我就到。比神還神。

八十多年過去，我或說服或拐騙或勾引過無數的人與我合作。若要去統計喜歡我跟討厭我的人數可能也是一半一半？在我看來，這是最高的讚譽、最好的比例。我經歷過太多事情方才獲得這個地位。我必須說，我真的在這方面有極大的天賦，也付出了極大的努力。

我是一首歌。

出生後自然大部份時候是寄生在人類的嘴裡。我熟悉人類舌尖與聲帶的震動，以及每個人嘴裡各種不同的氣味。我的身體則是被灌滿了悲傷。但也因此，我可以帶著大家宣洩各自的悲傷。我的名字裡有雨，有夜晚，還有被吹落滿地的花。花這個點很重要，一落地，就再也沒人關心。比起任何設定，這種悲劇畫面擁有最廣大的目標群眾：誰沒有過覺得自己慘得要命的時候？這個連結點在過去八十多年間，我幾乎總是可以輕易攻佔，少有意外。我的另外一個先天優勢是大部份時候，我以聲音的形式存在：只要有人喊出我，聲音所及每個人的腦裡都得塞進我的畫面，不管你想聽不想聽。就跟氣味一樣。作為音樂，三五個小節就可以把人帶到任何時間空間，又快又狠。

我出生之後非常受到歡迎，當時我與一群氣味相投的朋友任意攻佔島上所有人的歌唱時間與聽覺時間。四歲那次整個社會天搖地動，說是運氣也好，我第一次換上不同的身體：我從天天怨嘆的淒涼狀態，突然間得搖旗吶喊叫大家為日本皇軍而戰。從那時開始我越發了解到擁有多重面貌的力量。我一次次變身，用心鍛鍊自己。每次抓到機會，我把自己接上更不同的零件，或拆解成更多變的組合。我從不在意我該不該出現在「這」，我從不在意我該不該是「我」，我就是不停找尋下一個跳板、下一次可以延續自己生命的場合。我享受人們大喊我的名字，揮舞著我的各式分身，也享受隱藏在人類腦子裡的小角落，研究著如何不被發現。隨著經驗累積，面對各種狀況我的手法越來越熟練、精細，並讓自己像個分散式系統存在在世界上：永遠，讓自己處於例外的狀態；永遠，讓自己難以被摸清底細。如此一方面挑戰人們想理解的慾望，一方面我可以設計線索，讓對方以為解開謎語，但！其實是掉進更深的陷阱。這是我對付社會組成與風向快速變化的方式。我認為，「利用人」的最高等級就是讓別人任意地利用你。說「利用」太難聽的話……那說「合作」好了？「雙贏」也行！保持這種滑溜溜的感覺，可以說是整個計畫的核心技術。總之我只有一個目的：如果一切計畫進行地順利，我要永生。

每個人的影響力的起落變化不是我能夠預知的，所以基本上任何邀約，我都來者不拒。況且這樣無論結果如何，你好歹會被記得你人很 nice 啊。你如果去問那些善於搭訕的人是怎麼成功的？他們會跟你說：不要太挑。我的原則是：找到那些心裡空間有待填補的，然後調整我自己的身形姿勢去填上那些空缺。我想方設法進入對方、成為對方。我會傳達出聽起來相互矛盾的話語，在確定對方卡在這些矛盾裡的時候，輕輕點一下，我就可以帶著他們思考。面對任何人我都不帶立場。你知道這是冷戰時期他們訓練特務的準則第一條嗎？預設立場會讓你綁手綁腳，絕對不利於任務執行。尋找那些孤立無援的，這些人最容易被你牽著

走。或是尋找那些手持擴音器的，他們需要躲在像我這樣的人的身後好招搖撞騙。當然，他們對我投射的理想注定隨著時間過去而變質或消退，所以當對方想要離開的時候或我感到無聊的時候，找下一位就好。我從不戀棧。

人們批評我牆頭草啦、機會主義啦。這種道德上的評價只是掩蓋他們自己的怯懦。我完全理解為什麼你們總愛讚賞所謂的一致性，所謂的：一路走來，始終如一。這個一致性的追求不過只是說明人的軟弱：你不需要多花精神去理解，你想更輕鬆的去反應或預測。但反射性的人生不是很無聊嗎？你看看你的膝蓋，你想成為它嗎？還有什麼「莫忘初衷」這種句子？！這些心靈雞湯都是言過其實，說這些話的人才是真真正正的牆頭草。我只想對這些人說：「你以為你是誰啊？」講半天這些話你自己也做不到，所以也不過是安慰自己而已。我是個悲觀至極的樂觀主義者。我認為「被討厭」幾乎是求不來的「更好」。被討厭就是在人心中留下刮痕。無論是被高舉或踐踏，對我來說都是同樣的：每一個時間點我都要能把效益極大化，感染、竄進最多的腦袋，搖擺、控制最多的身體。十幾年前有個有名的男高音來這做表演。他點名我上台，我毫不遲疑！我清楚明白這個機會的可能性，我必須利用他跟這個舞台，狠狠地深土挖掘幫我自己蓋個紀念碑。你知道人腦裡的印象一旦形成，就非常非常難改。即使你後來理解這印象明顯不是事實，什麼理性啊證據啊都沒有用。我之前一切的努力與屈辱都是在等待一個絕佳的機會，好讓能量釋放能依附在密集的網絡上達到最深最廣的觸及。人啊，都需要感覺到屬於一些比自己要大上許多的存在，像這樣的現場，就是我成為那個存在最好的場合。

我的聲望大概就是在那時候達到最高點的。幾十年的經驗讓我明白這個目標族群對「什麼」感到自卑，這真的是絕對關鍵……聲望這東西就是，藉由完成了別人做不到的事情，你要不累積崇拜，要不累積力量，這兩者都讓大家對你感到恐懼。聲望搭配場景感染情緒，人們就隨你操控。這些人啊，無論是看到雨看到太陽看到淚水聽到的各種的一切通通都在灌注我的聲望。短短的十分鐘，我看著兩三萬人一同呼喚著我，我知道這整個局勢已經差不多了。我隨意進出這些人的身體，這兩三萬人成為我的一部分，我所有的努力就在這個場子，點線面地放大。這群人唱著我，他們自以為擁有的個性逐漸消失，形成群眾心理。在那個當下，我，就是那個群眾，我，就是那個群眾心理。

在這之後，我的計畫像接上自動駕駛般，不需要我出太多力氣了。一旦你進到人的意識裡，人自然就會用盡想像和記憶去合理化。你一定聽過這條談判守則：說服人的技巧就是，讓對方覺得那是她自己的決定。然後製造巧合：巧合幫助你連結過去與現在。之前討厭我的也不得不假裝喜歡我了。我要再次強調，喜歡我與厭惡我，對我來說都是一樣的。人害怕的是失去掌控的感覺，這是人們喜歡我的原因，也是人們討厭我的原因。而我唯一害怕的，是人們對我毫無反應。

最後，我想說說「耐心」。我一直相信時間站在我這邊。時間是你最重要的盟友，好好培養你的節奏感。想讓人感到安全好麻痺對方，需要節奏；要不被感覺到膩，需要節奏；要走到那些你視線尚未能碰觸到的，需要節奏。

謝謝你們今天來。有什麼話想說的，我洗耳恭聽。